

## 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凤宁片区消防安全提升项目施工总承包 [项目编号: JG2024-4751] 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, 具体结果公示如下: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 / 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东惠晟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/
2	广东泽森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/
3	广州市骏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4	广东德浩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/
5	广东臻正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/
6	君兆建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7	广东森大环保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实施条例》的规定。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, 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; 作出答复前, 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, 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, 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 (招标人): 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政府龙凤街道办事处

联系人: 杨工

联系电话: 02089568053

招投标监督部门: 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

联系地址: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中路 472 号

联系电话: 020-89885682



招标人名称: 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政府龙凤街道办事处